

陕西陕煤澄合矿业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文件

澄合矿业工发〔2020〕5号

陕西陕煤澄合矿业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关于开展 2020 年女职工维权行动月活动的 通 知

公司所属各单位工会：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会工作和妇女工作重要指示精神，推动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贯彻落实。按照上级工会女职委《关于开展 2020 年女职工维权行动月活动的通知》要求，公司工会将在三月开展以创建安全健康平等的工作环境，依法维护女职工合法权益和特殊利益以及抗击新冠肺炎等为主要内容的女职工维权月活动，现将有关事项



安排如下:

一、活动主题

创建安全健康平等的工作环境,依法维护女职工合法权益和特殊利益以及抗击新冠肺炎。

二、活动内容

(一)广泛开展普法宣传到基层活动。大力宣传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和女职工权益保护法律法规,努力营造全社会关注和维护女职工权益的良好氛围。组织学习全总编发的《促进工作场所性别平等指导手册(修订版)》《女职工权益维护法律知识微手册(修订版)》《女职工权益维护案例集》、女职工权益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知识问答题库等普法宣传资料以及《陕西省实施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等,开展普法宣传和知识竞赛活动。请各女职工组织结合实际,深入基层一线、深入女职工,通过网上网下宣传专栏、专题讲座、知识竞赛、法律服务等形式,组织开展内容务实、女职工参与度高的普法宣传培训活动,进一步提高女职工权益保护法律法规知识的知晓率、普及率。

(二)深入推进促进工作场所性别平等内容纳入集体协商机制。贯彻落实中省关于健全劳动关系协商机制、消除性别歧视精神,推动将促进工作场所性别平等内容纳入集体合同和女职工权益保护专项集体合同条款,纳入用人单位人力资源管理等相关工作制度。结合不同行业、不同规模、不同所有制企业女职工权益维护工作实际,通过案例征集、范本发布、集体协商大赛等多种



形式，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加强分类指导，不断提升合同文本质量和签约履约实效，充分发挥集体协商机制依法维护女职工合法权益和特殊利益的载体作用。

（三）扎实推动监督检查活动。加强与地方人大、政协和政府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推动加大女职工权益保护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力度。注重加强基层工会女职工工作信息员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基层工会女职工委员和代表作用，开展女职工权益实现情况调查，及时发现、反映和纠正侵犯女职工权益问题。紧密依托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制度，协调推进侵犯女职工权益问题调查处理和整改措施落地落实。

（四）切实做好新冠肺炎的防疫工作。各级女职工组织要按照中央、省委、全总、省总的要求，积极投入抗击新冠肺炎，陕西工会在行动活动。通过发倡议书、开展各种慰问活动、筹集资金为所有防控一线人员购买劳动保护和消毒用品、利用新媒体平台推送疫情预防手册、开展新冠肺炎防控知识竞赛，以及向抗击疫情的医护人员和广大职工提供心理支持、心理疏导等服务，预防和减轻疫情带来的心理困顿，组织引领广大职工和群众坚定信心，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工会女职工委员会要及时将此项工作向工会主要领导汇报，推动将女职工维权行动月活动纳入全会重点工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细化活动方案，整合资源力



量，认真组织实施。活动开展中要注重结合本地实际，推动载体和机制创新，确保活动有声有色、发挥实效。

（二）注重品牌宣传。自 2015 年以来，公司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已经连续六年开展女职工维权行动月活动，女职工维权行动月已成为工会女职工组织集中开展普法宣传、监督检查等维权工作的重要载体和品牌工作。各单位要注重树立品牌意识，充分运用媒体平台，全方位、多渠道开展专题宣传，进一步提升女职工维权行动月活动的影响力。

（三）及时报送材料。请各单位工会女职工委员会认真总结本单位女职工维权行动月活动中的特色亮点和工作成效，于 3 月 20 日前将活动总结和图片资料（电子版、纸质版）报送公司工会女工部。

联系人：李小好，电话：0913-6791241



陕西陕煤澄合矿业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 2020 年 2 月 21 日印发

